

#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经济开发区迎宾馆街8号河北翠屏山迎宾馆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公司董事长戴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公司全体12名董事亲自或委托出席会议，其中，赵冰先生委托王晓渤先生出席会议，曹敏女士委托李国明先生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刘书君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批准《总经理中期工作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批准《公司中期发展报告》。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其中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情况：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批准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国际会计准则编制的本公司2024年中期财务报告。该报告中的相关财务信息已获得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批准本公司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和香港联合交易所关于业绩披露的有关要求编制的2024年境外中期报告、中期业绩公告，并

授权董事会秘书酌情修改和适时发布。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并批准本公司按照中国有关法律法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披露的有关要求，编制的《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授权董事会秘书酌情修改和适时发布。该报告中的相关财务信息已获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并批准《关于公司管理层声明书的议案》，并授权任意两位董事签署《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期财务资料审阅管理层声明书（国际会计报表）》。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本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持续性关联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原则和相关的协议条款履行，各项关联交易均未超出相关协议约定及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的最高限额；同意本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与华电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续签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本公司与前述三家关联公司签订框架协议或补充协议事项需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议案涉及持续性关联交易，已获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逐项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续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之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续订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之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融资租赁服务框架协议补充协议之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关于本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议案的表决情况：8 票

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本公司与兖矿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本公司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本公司与华电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续签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的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关于本公司与华电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服务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八、审议并批准《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本议案涉及持续性关联交易，已获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处置预案》。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并批准《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本议案涉及持续性关联交易，已获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本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审议并批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公司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会秘书适时发出股东大会通知。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2 日